

從比較神話學觀點重探中國的 天地分離神話

徐志平*

摘要

古代神話產生於人類文明發展的童年時期，是原始思維的產物。原始思維的相似性，使不同地區的早期人類創造出某些大同小異的神話類型，透過比較與分析，可以對某一地區的神話有更清楚的認識。本文參考西方神話學對於創世神話中天地分離神話的定義，運用母題分析的方法，對中國各地方的天地分離神話進行考察，並用這些神話來檢視日本學者沼澤喜市認為天地分離神話反映「走婚」習俗的觀點。

本文將天地分離神話分為兩個階段來論述，第一階段為最初的天父地母分離神話，第二階段為天地再分離的神話。天地再分離又有切斷天梯等通路，或將距離太近的天地拉開兩種不同方式。此二種神話性質不同，前者即一般所說的「絕地天通」，此一神話具有「民神異業之始」或「失樂園」的意義；後者表現先民對於「天」所造成的壓迫之對抗，有點接近「天災與救世神話」。

關於「天地分離神話」和「走婚習俗」之間的關係，二者雖有一些若合符節之處，但沼澤喜市所提出的論據還不夠周延，最多只是提供一個看待此一神話的新角度而已。然而，透過對於沼澤喜所提論點的考察，最初的天地分離神話，可以和第二階段的天離地面太近而被推開的神話結合，而一旦結合，則中國的天地分離神話，和西方創世神話中的天地分離神話也就十分接近了。

關鍵詞：比較神話學、天地分離神話、走婚

* 國立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A Study on Myths of the Separation of Sky and Earth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Comparative Mythology

Hsu Chih-ping*

Abstract

The article investigates the Myth on the Separation of Sky and Earth all over China referring to the definition in Western Mythology, and inspects Japanese scholar K. Numazawa (沼澤喜市) 's theory that Myths on the Separation of Sky and Earth can reflect the "Visit-marriage" custom.

Myth on the Separation of Sky and Earth is divided into two parts: original Myth on the Separation of Father-sky and Mother-earth and Myth on the Re-separation of Sky and Earth. Re-separation of Sky and Earth is further divided into cutting routes like heaven ladder and separating sky and earth that are too close. These two parts are quite different. The former contains the meaning of "Separation of Mortal and Immortal" and "Paradise Lost", while the latter refers to the opposing against the oppression of "Sky", which is close to "Myth of Salvation".

Though there are some similarities between Myth on the Separation of Sky and Earth and Visit-marriage, the theory of K. Numazawa lacks completeness of supporting references, remaining to be further proved.

Key words: Comparative Mythology, Myths on the Separation of Sky and Earth, Visit-marriage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iayi University

從比較神話學觀點重探中國的 天地分離神話

徐志平

一、前言

古代神話產生於人類文明發展的童年時期，是原始思維的產物。《金枝》的作者弗雷澤說：「近年來對早期人類歷史的研究，即顯示出人類最初樸質的人生哲學，基本上是相似的。」¹ 陶陽、鍾秀說：「生活在同一歷史階段的原始先民，不論相隔多遠，其思維與想像總是相同或相似的。」² 陶思炎〈比較神話研究法當議〉一文認為：各民族相似的童年為它們產生相似的神話奠定基礎，而這種神話在題材和結構上的類似正是比較神話研究的條件。³ 原始思維的相似性，使不同地區的早期人類創造出某些大同小異的神話類型，透過比較和分析可以對某一地區的神話有更清楚的認識，或察照出某些被忽略的細節。

本文所謂的「天地分離神話」，顧名思義，即是指先民想像天地如何分開的神話。依照宇宙生成及發展的邏輯來推想，天地的分開應該有兩個階段。首先有很多神話認為，世界初開始的時候，天和地是相連在一起的，因為某種原

¹ [英] 弗雷澤著，汪培基譯：《金枝》（臺北：久大文化公司，1991年），頁3。

² 陶陽、鍾秀：《中國創世神話》（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年），頁149。

³ 陶思炎：〈比較神話研究法當議〉，原載《江海學刊》1982年第5期，轉引自王鍾陵主編《二十世紀中國文學史論文精粹—神話卷》（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頁322。

因，或出現某位天神，才將天地分離；其次，天和地分離之後，或者還有通路，或者天地離得很近，人們有很多方法可以通到天上，直到發生了某些事件，天和地的通路才被真正的切斷。可知，應該先有最初的天地分離神話，才有天地分開後仍然相通以及其後天地通路斷絕的神話。當然，先民們未必依照這兩個階段創造神話，但無論如何，這兩個階段的神話總是不能混為一談，應該分別討論。

關於中國古代文獻中的絕地天通神話：學者或採取《國語·楚語》觀射父「民神異業之始」的說法，認為是一種宗教改革；⁴ 或依據《尚書·呂刑》「遏阻苗民，無世在下」之說，提出「苗羌衝突」⁵、「楚人驅逐和隔離苗蠻諸族的政策」⁶ 等說；或參考了少數民族的「口傳神話」或「活形態神話」⁷，從「失

⁴ 見張光直〈商周青銅器上的動物紋樣〉以及〈商周神話與美術中所見人與動物關係之轉變〉二文，其大致說法為：周代以前人祈於先祖，先祖賓於天，即先祖與天在一範圍。東周之後，先祖亦不能賓天，與上帝溝通皆賴巫覡（所謂民神異業），先祖與生人在一範圍，離天漸遠。此時上帝歸入天界，人主則掌下民，不再混而為一。除東周文獻所載之神話多載向「天」或「帝」挑戰或射日之神話外，人與動物之關係漸遠，人不再借動物之力與天溝通（如啓賓天以兩龍為助，占卜用獸骨等），且表現對動物之征服，實即對神反抗之一種象徵。二文皆收入氏著《中國青銅時代》（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91年）一書。又如孫林〈西藏傳說時代的『絕地天通』事件與苯教的制度化〉（載《西藏民族學院學報》2007年11月）一文也說：「『絕地天通』可以被看是宗教神話史上一次重要的革命性轉換。」

⁵ 如白川靜認為羌人本有絕地天通的神話傳承，「這個故事的本來意義是在羌苗對抗的時代裡，羌人為了強調自己神話的優越感而成立的。」見氏著，王孝廉譯：《中國神話》（臺北：長安出版社，1986年），頁91。

⁶ 如王孝廉：〈苗蠻族群及其創世神話〉，載《中國神話世界》上編（臺北：洪業文化公司，2006年），頁287。又見〈絕地天通—崑崙神話主題解說〉，載同書，頁368。

⁷ 李子賢把神話形態分為三種，即：文獻神話、口傳神話、活形態神話。前二者很容易了解，而所謂「活形態神話」乃是指保存在生活中的神話。見所著：〈活形態神話當議〉，載《探尋一個尚未崩潰的神話王國》（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1991年），頁81-84。

樂園」的角度來加以闡釋。⁸ 上述說法可說是各自成理，然而學者在討論這個神話時，有些只用了部分的材料，或雖然材料較完整，但並沒有把上述兩階段的神話分開來思考。

關於天地分離的神話，在中國古代的文獻中記載不多，有些則隱藏在哲學思想的背後。倒是少數民族的口傳及活形態神話中，保留了比較豐富的材料。然而，《大不列顛百科全書》〈創世神話和創世學說〉條區分了五種創世神話，其第三種為：「世界是由原始親體產生的。象徵天和地的世界親體往往出現在創世故事晚期。親體原為渾然一體，後來他們的子女破壞這種狀態，因此促使親體分離，即世界的創造。親體分離的原因各說不一，但其結果，都是以人類文化的知識技術為中心的宇宙秩序出現。」⁹ 像這樣一個被類分出來的神話類型，綜觀中國各地的神話，竟沒有發現任何一則是與其相合的，這就不免引人好奇，想要進一步加以考察。

更引人好奇的是，關於天地分離的神話，日本學者沼澤喜市還提出這個神話和「走婚」習俗有關的說法。¹⁰ 這種解釋是否合理？是否也可以用來解釋中國各民族的天地分離神話？這也是本文想要重新考察的問題。

在此必須先加以說明的是，綜合古代的文獻記載以及少數民族的口傳神話、活形態神話，最初的天地分離神話又可以分為兩種類型。一種是如《大不列顛百科全書》所說的「親體分離」型，另一種則與親體分離無關。後者例如

⁸ 例如胡萬川先生即認為：「上古之世，天地相通，神人和諧，人們生活富足而悠閒，幸福無比，後來由於人的某種錯誤，致使天神不樂，天神因此『絕地天通』，使人神兩隔，從此就過著辛苦日子，每天得為生活而奔波。」見所著〈失樂園——一個有關樂園神話的探討〉一文，原載於《中國神話與傳說研討會論文集》1995年4月，收入氏著《真實與想像——神話傳說探微》（臺北：國立清華大學出版社，2004年），引文見頁72。

⁹ 廖瑞銘主編：《大不列顛百科全書（中文版）》第三冊（臺北：丹青圖書公司，1987年），頁310。

¹⁰ 見沼澤喜市：〈天地分離神話的文化歷史背景〉，載阿蘭·鄧迪斯編，朝戈金等譯《西方神話學讀本》（桂林：廣西師大出版社，2006年），頁235。

瑤族的女巨人密洛陀，「雙臂頂上邊，兩腳踩下緣，用力一掙，上半邊徐徐上升，下半邊緩緩下沉。上半邊化爲天，下半邊化作地，天地分開了。」¹¹又如水族創世古歌《開天立地》中的伢俣女神，「她開天，抓住兩塊，猛一掰，天地分開。手一擎，舉天向上，腳一踢，去七萬丈。」¹²這兩位女巨人的豐功偉業，比起盤古開天闢地毫不遜色。不過本文的寫作目的，主要是對於親體分離神話進行比較，並考察此一神話與「走婚」的關連性，因此對於第一階段的天地分離神話，重點只放在天父地母親體分離的部分，不涉及親體分離的開闢神話，則暫時不列入討論。

其次，本文僅以西方的天地分離神話爲參照點，並非以其爲探究中國天地分離神話之標準，特此聲明。

二、最初的天父地母分離神話

以天地爲父母的神話，在世界各地普遍存在。伊利亞德說：「赫西俄德所描述的對偶神的天和地，乃是一個普遍的神話主題。在許多神話裡，天扮演著至上神的角色，而地則表現爲他的伴侶。……天和地——最早的一對夫妻創造世界的主題，在從印度尼西亞到密克羅尼西亞的所有大洋洲文明中都存在。」又說：「在東方神話裡，……『衆土之女王』（女神阿利娜）以及她的丈夫烏或伊木，風暴神，乃赫梯人的版本；地母和天公是中國人的版本；日本則有伊奘諾尊和伊奘冉尊，等等。」¹³

在中國的古文獻中，確實有天爲父、地爲母，由天父地母創生世界萬物的說法。《易·說卦》：「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易·序

¹¹ 見陶陽、鍾秀：《中國神話》（北京：商務印書館，2008年），頁87。

¹² 陶陽、鍾秀：《中國創世神話》，頁154。

¹³ [美]米爾恰·伊利亞德著，晏可佳、姚蓓琴譯：《神聖的存在》（桂林：廣西師大出版社，2008年），頁231-233。引文中所提到的赫西俄德，是古希臘《神譜》中的講述者。

卦傳》：「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¹⁴ 正如周清泉說的，「《易》中抽象的陰陽、乾坤，實質上是具體的男女。」¹⁵ 這便是鄧啓耀所說的「以自身感萬物」神話思維的一種，他說：「以天爲陽，以地爲陰，……陰陽交合，萬物萌生的說法，不僅普遍，而且現實化爲千年沿襲的習俗。如民間流行的祭天公地母……。」¹⁶ 可見，這種思維不僅表現在哲學思想上，更影響了廣大的民間信仰，因此伊利亞德才會說：「地母和天公是中國人的版本。」

與神話性質更爲接近的，是《淮南子·精神訓》所說的：「古未有天地之時，惟像無形，窈窕冥冥，芒芟漠閔，瀕濛鴻洞，莫知其門。有二神（高誘註：二神，陰陽之神也）混生，經天營地。……以天爲父，以地爲母。……夫精神者，所受於天也，而形體者，所受於地也。故曰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¹⁷ 這裡已經結合了「太初渾沌」、「二神創世」、「天父地母」、「創生萬物」等創世神話的母題。

此外，納西族東巴教的各種經典中，幾乎所有的事物起源神話都有上方出現好聲，下方出現好氣，好聲和好氣交媾，出現了某種事物的內容。比如《崇搬圖》稱人的產生，上方有聲音在震蕩，下方有氣體在蒸縕：「聲和氣相互感應，化育爲三滴白露，……一滴露水落在海裡，產生出恨時恨蕊，又生了恨蕊拉蕊，再生出拉蕊莫蕊，復生了莫蕊楚楚……。」¹⁸ 白庚勝認爲，這種上下的結合，不過是男女交媾的代名詞，「也就是說，東巴神話是以兩性交媾來模擬整個宇宙萬物的發生過程的。」他選舉了納西族的祭天儀式來證明這樣的觀念。¹⁹ 這說明納西族也有天父地母生萬物的神話。

¹⁴ 南懷瑾、徐芹庭註譯：《周易今註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0年），頁426、433。

¹⁵ 周清泉：《文字考古》（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3年），頁8。

¹⁶ 鄧啓耀：《中國神話的思維結構》（重慶：重慶出版社，2004年），頁114。

¹⁷ 劉安著，高誘注：《淮南子》（臺北：藝文印書館，1974年），頁177-178。

¹⁸ 和芳講述，周汝誠翻譯：《崇搬圖》（麗江縣文化館石印本，1963年），轉引自白庚勝《東巴神話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9年），頁248。

¹⁹ 同上註引白庚勝書，頁248-249。

然而，在這些文獻記載中，卻見不到天地交合生萬物之後如何分離的內容。

在希臘神話中，遠古時代的最高神祇，代表天的烏拉諾斯（Uranus）和代表地的該亞（Gaea）結合，他們生下了眾多的孩子。烏拉諾斯把孩子們囚禁在地下，孩子們的呻吟，使該亞十分痛苦，於是慫恿其中一個孩子克洛諾斯（Cronos）反抗父親，他用鐮刀把父親閹割了²⁰，「這樣他父親就不再接近地神，留下空間給提坦們。」²¹ 鮑特文尼克等人認為：「這個神話在許多民族中流傳，這些民族的關於宇宙起源的傳說都談到地同天的分離以及地的子女被囚入地下的故事。」²² 此一神話，可說是《大不列顛百科全書》所列出的第三種創世神話最早的記載，亦即天地分離神話最早的原型。

另外，伊利亞德曾舉出一則符合上述《大不列顛百科全書》第三類創世神話的毛利人神話：

毛利人稱天為「蘭基」，稱地為「帕帕」，起初，就像烏刺諾斯和蓋亞一樣，他們也是緊緊的擁抱在一起。從這種永恆合一中生下了他們的孩子……他們在黑暗中摸索，卻渴望光明，遂決定把他們的父母分開。於是，有一天他們割斷了捆綁天地的繩索，他們把父親往上推，再往上推，直到他延伸到天空當中，於是世界上就有了光明。²³

從以上兩則（烏拉諾斯和該亞、蘭基和帕帕）外國比較典型的天父地母分離神話，我們可以嘗試分析出幾個母題：

²⁰ 以上內容見〔蘇聯〕鮑特文尼克等著，黃鴻森、溫乃錚譯：《神話辭典》（北京：商務印書館，2004年），頁305。

²¹ 見谷風出版社編：《希臘羅馬神話詞典》（臺北：谷風出版社，1986年），頁180。引文中的「提坦」是烏拉諾斯和該亞所生子女的總稱，又稱「提坦諸神」。見同書，頁320。

²² 〔蘇聯〕鮑特文尼克等著，黃鴻森、溫乃錚譯：《神話辭典》，頁305。

²³ 同上註引書，頁232。

- (一) 天是父親，地是母親
- (二) 天地結合（或擁抱在一起）
- (三) 天父地母生下許多孩子
- (四) 天父把孩子囚禁在地下（或使孩子處於黑暗的地方）
- (五) 孩子把父親從母親身上推開（或使父親不能再接近母親）
- (六) 天地分離，世界因此獲得光明（或得到空間）

如果以上面所分析的六個母題來檢視中國古代文獻所記載的天地生萬物神話，似乎只有到第三個母題為止。《易·說卦傳》記載以天為父、地為母之後，其下有「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以下坎為中男、離為中女、艮為少男、兌為少女。²⁴周清泉說：「由乾父坤母的性交媾精的『剛柔相推，而生變化』，形成了一父一母，三男子三女子的，以八卦的卦象來表象的八口之家的父系家庭。」²⁵的確，如果從《易傳》的內容看來，和母題(三)又更為接近了。但也僅止於此而已，我們無法從其中找到後面的三個母題。

三國時代才見記載的盤古神話，是古代文獻中唯一提到「天地分離」的神話母題。一般把盤古神話列入宇宙卵分裂後形成宇宙的神話，屬於《大不列顛百科全書》所列的第四型，「這種卵與世界親體一樣，象徵混沌狀態，但其中包含分裂與創世的可能性。」²⁶《三五曆紀》載：「天地混沌如雞子，盤古生其中。萬八千歲，天地開闢，陽清為天，陰濁為地。盤古在其中，一日九變，神於天，聖於地。天日高一丈，地日厚一丈，盤古日長一丈，如此萬八千歲，天數極高，地數極深，盤古極長。」²⁷這裡包含了宇宙分裂之後，盤古再用身體將天地撐開，也就是「天地分離」的母題。《五運歷年記》所載的「元氣濛

²⁴ 南懷瑾、徐芹庭註譯：《周易今註今譯》，頁 426-427。

²⁵ 周清泉：《文字考古》，頁 10。

²⁶ 廖瑞銘主編：《大不列顛百科全書（中文版）》第三冊，頁 310。

²⁷ 《三五曆紀》，三國吳人徐整著，原書已佚，引文見唐歐陽詢撰：《藝文類聚》（臺北：新興書局，1973 年）卷一。

鴻，萌芽茲始，遂分天地，肇立乾坤。啓陰感陽，分佈元氣，乃孕中和，是爲人也。」²⁸ 以及《述異記》所載的：「吳楚間說：盤古氏夫妻，陰陽之始也。」²⁹ 則包含了「啓陰感陽」、「乃孕中和，是爲人也」、「陰陽之始也」這些內容，則盤古神話顯然也包含了世界父母型神話的元素。只是這裡並沒有直接把盤古氏夫妻等同於天地，「天地分開」也不是由子女造成的。

經過以上的討論，我們可以得到一個暫時的結論。那就是，中國古代應該有以天地爲父母生出人類和萬物的神話，也有宇宙分裂後，天地被分開的神話。然而到目前爲止，並沒有發現任何一組神話，具有上述天父地母親體分離神話的完整母題。

在文獻不足的情況下，只能從少數民族的口傳神話中找尋蛛絲馬跡。

瑤巴族有一個較爲完整的天地分離神話，其內容是：

天是一個男人，地是一個女人，最初，天也是混沌一團，天地不分，後來，天漸漸抬起身子與地離開，於是天和地結了婚，大地生了許多孩子，象日月、樹木花草、鳥獸魚蟲。天和地又生了女兒斯金金巴巴娜明和兒子金尼麥包。³⁰

在這則神話中，明確的包含了上面所分析的(一)、(二)、(三)、(六)四個母題。不同的是，天父是主動離開地母的，其渾然一體的狀態並不是被子女所破壞。此外，其中也沒有天父囚禁子女的母題。

在佤族的「司崗里神話」中，也有一部分內容包含了上述的幾個母題，其

²⁸ 《五運歷年記》，三國吳人徐整著，原書已佚，引文見清馬驥：《釋史》（濟南：齊魯書社 25 別史版，2000 年），頁 2。

²⁹ 梁任昉：《述異記》（臺北：藝文印書館百部叢書所收龍威秘書本，1971 年）卷上。

³⁰ 陶陽、鍾秀：《中國創世神話》，頁 149。又見二人所編的《中國神話》，頁 643-645。不過後者並沒有從「天是一個男人，地是一個女人」至「天漸漸抬起身子與地離開」這部分的内容，而是從天和地結婚開始的。

內容如下：

天和地是用鐵鏈拴在一起的。天地離得很近。地上的萬物不自在了，不歇氣地向「里」和「倫」抱怨。里和倫派「達能」用巨斧砍斷了拴著天地的鎖鏈。天漸漸地升上去，地低低地降下來。從此，天地分開了。天和地原本是一對夫妻，他們捨不得分開，哭啊，哭啊，不知哭了多少天，多少年，流不完的眼淚化成了雨露和雲霧。³¹

在神話中，「理」是修造天的神，「倫」是修造地的神，「達能」是一種動物神。另外還有一個人神，叫做「莫偉」，莫偉負責造人，他造人之後，把人放在石洞裡。³² 因此，在這則神話中雖然有母題(一)天地是夫妻，但沒有母題(二)和(三)，即天地沒有結合生人，人是由另外一個神造的。然而，卻有天地被迫分離的母題，天地分離的原因在於他們離太近了，萬物在其中不自在，換句話說，天地分離，使萬物獲得生存的空間，這些內容非常接近母題(六)。此外，人雖然不是天地生的，但出生後被放在石洞裡，勉強可以說是接近母題(四)。

上述的盤古神話、瑤巴族天地分離神話、佉族司崗里神話，可以說是中國的天地分離神話中，與西方神話分類中的親體分離神話最接近的。然而，彼此之間仍有相當大的殊異，那就是中國的天父地母親體分離神話，未見因為子女的因素而分離的母題。

三、第二階段的天地再分離神話

關於第二階段的天地再分離神話，已不再考慮與親體分離有關與否。即不論當初天地分離的原因為何、過程如何，總之天和地未能完全隔開，才会有再次分離的「絕地天通」神話。

³¹ 陶陽、鍾秀編：《中國神話》上冊，頁 110-111。

³² 見同上註引書，頁 111。

學者早已指出，這種斷絕天地分隔的神話可以分為兩類。胡萬川先生說：「其中一類講的是當初天很低，也就是天地相隔很近，地上的人生活很不方便，於是人就用東西把天撐高，把天頂上去，從此以後天地相隔遙遠，人們生活就方便了。……另一類神話中的『天』，則是屬於有神的天，也就是神性的天。在這一類神話中，神住在天上，人住在地下，當初原來天地相通，人神往來（或相處）和睦安祥。後來由於神對人的某些作為感到不滿，就讓天地分隔不通，從此神、人兩隔。」³³

我們以下即分就這兩類神話來進一步探討，不過在此之前，有必要先對古代文獻所記載的情形略加說明。例如《山海經》記載了如下的登天通路，有：昆崙、登葆、靈山、肇山等山，再參照《淮南子·墜形篇》，則尚有生長於「都廣之野」的「建木」。現將其羅列如下：

1. 《西山經》：「昆侖之丘，實惟帝之下都。」《海內西經》：「海內昆侖之虛，在西北，帝之下都。昆侖之虛，方八百里，高萬仞。」³⁴
2. 《海外西經》：「登葆山，群巫所從上下也。」袁珂注：「登葆山蓋天梯也，『群巫所從上下』者，『上下』於此天梯也。」³⁵
3. 《大荒西經》：「有靈山，巫咸、……十巫，從此升降，百藥爰在。」袁珂注：「『十巫從此升降』，即就此上於天。」³⁶
4. 《海內經》：「有山名曰肇山，有人名曰柏高，柏高上下於此，至於天。」³⁷
5. 《海內經》：「名曰建木，百仞無枝。」³⁸《淮南子·墜形篇》：「建木在都廣，衆帝所自上下。日中無景，呼而無響，蓋天地之中也。」³⁹

³³ 胡萬川：《真實與想像——神話傳說探微》，頁 67-68。

³⁴ 見袁珂：《山海經校注》（成都：巴蜀書社，1993 年），頁 55-56、344。

³⁵ 同上註，頁 263。

³⁶ 同上註，頁 454。

³⁷ 同上註，頁 505。

³⁸ 同上註，頁 509。

³⁹ 劉安著，高誘注：《淮南子》，頁 105。

從以上所列舉的內容可知，能夠登天的不是衆帝，就是群巫，顯然已經是「民神異業」之後的情形。換句話說，已經是宗教意義上「絕地天通」之後的情形。也就是說，這些通路仍對「帝」和「巫」開放，而一般人無法自由的登到天上了。所以嚴格說起來，在上述的這些神話中，通路並沒有被真正切斷。

(一) 天地之間有通路，後來被切斷

1. 很早很早以前，天和地相距不遠，有天梯相連。那時地上只長莊稼不長草，人們播下種籽，不必操作，便可以收穫莊稼。平時沒有事做，閒著無聊，人們就順著天梯爬到天上去玩。大家一玩得高興，便在天上吹拉彈唱，跳舞遊戲，鬧得那些修煉的神仙很不安寧。於是，神仙們到玉皇大帝那裡告了一狀。玉皇大帝一聽，就命令雷公用雷火打斷天梯，使人們無法再上天去玩。⁴⁰
2. 相傳，古老的時候，人間與天上是有路相通的。……遊過天宮的人，回到人間，逢人就講：「天宮真美呀！美得迷人！」……來到天上的人，有的不守天宮的規矩，嘻嘻哈哈，打打鬧鬧，……天上的人很厭煩這些不懂道理的人。從此以後，他們即使聽到人間呼喚聲，也不再伸手去接那把木耙梯，人間與天宮的道路也就這樣斷絕了。／通天的路在東方，東方的天空下有一條很長很長的雲梯；地上的人是攀著長長的雲梯上天的。有個孕婦攀雲梯的時候，氣喘了，咳嗽了一聲，將雲梯震斷了。⁴¹
3. 由於天太低了，人們隨便搭兩三把樓梯就可以到天上去玩。有個叫達伙的青年，幾乎每天都要到天上去一趟。（達伙從天上帶種子下來，於是人們有飯可吃，但因為人們吃太多了，大地上到處都是屎尿）……（玉皇大帝）叫達伙到天上做磨坊仙子，並把天升高起來，以防避地

⁴⁰ 此為流傳於湖北天門縣的漢族神話，見陶陽、鍾秀編：《中國神話》，頁187。

⁴¹ 此為臺灣高山族神話，見同上註引書，頁184-186。

上的臭氣熏天。從此以後，人們就再也不能到天上去玩了。⁴²

4. 古時候天地間有大樹，人類可以經由大樹直接上天；因為掌管水的帝女與地上凡人產生了愛情，忽略了自己掌水的職責而造成了地上洪水泛濫，帝女與凡間男子逃入月中；後來天神恢復了天的秩序，並送凡間男子穀種與芝麻種，命帝女與男子下地，男子所撒的穀種化為男子，帝女撒的穀種化為女人，芝麻種則化為各種動物。天神從此不准人上天，斷絕了天地間的通路。⁴³
5. 當上古時期，天上不賢者，就是作阿且；地上不賢者，乃武堵阿榮。二人打冤家，攏地上四方，六祖遷武地。從此以後啊，天地津梁斷，沒處娶妻了。六祖的後裔，像枯堵楚河，遍處分支流，像楚波鹿角，有枝又有杈，從此以後呢，六祖各家支，用馬論開親，在歌場見面，說的有道理。天地威榮高，日月遠離了，天地津梁斷，婚姻遠隔絕。⁴⁴

上列五則天地通路斷絕的神話，如果用前一小節所分析的六個母題來檢視，可以明顯的看出，它們並不涉及「天父地母」、「結合生子」等母題，當然更不可能出現孩子把父親推開的母題。唯一近似的，就只有母題(六)的「天地分離」部分而已。然而，完整的母題(六)尚應包括「世界因此獲得光明或得到空間」的部分，就人類來說，天地分離應該是一件好事。相反的，在上列的神話中，天地相通時，人們可以獲得許多好處——或享受天上的美好，或從天上得到穀物的種子，或和天上的神人通婚，反而在天地的通路斷絕以後，人們頓失所依，只能自食其力。因此，張光直、王孝廉、胡萬川等先生都提出過這些神話中的「天」和「樂園」，即類似《聖經》中的伊甸園，此一神話是一種失樂園的觀

⁴² 此為侏侏族神話，流傳於廣西羅城縣，見同上註引書，頁 188-190。

⁴³ 此為瑤族神話，原載於《瑤族民間故事選》，又見陶陽、鍾秀：《中國創世神話》，頁 169，此處轉引王孝廉：《中國神話世界》上編，頁 364 之整理。

⁴⁴ 此為彝族神話，原載蕭崇素：〈彝族的神話傳說和史詩〉，《民間文學論叢》，1981 年，此轉引自王孝廉：《中國神話世界》上編，頁 365。

念⁴⁵，的確是相當的合理。

誠如胡萬川先生所說的，這類神話中的「天」，是屬於有「神」的天。此一有神的天，乃是一種神聖的空間，而用來登天的天梯或大樹，則具有「宇宙軸」的意義⁴⁶。伊利亞德說：「升天本身就是一種聖化、一種神化。」⁴⁷ 斷絕了升（登）天之路，就是斷絕人類獲得神聖的希望，從這個層次來看，也可以說它是一種「失樂園」。

至於在第3和第4則中，有從天上帶種子到地上的母題，屬於創世神話中「穀種起源」神話的一種，即「神如何把穀種帶給人間」⁴⁸。此一母題表面上看起來和「失樂園」無關，其實這正表示人們不能夠再優遊自在，不勞而獲了。沼澤喜市曾舉一例說：「婆索托吊托拉加人把天地分離之前的原始狀態稱為黃金時代，那個時代的人們根本不必為生計而奔波。」⁴⁹ 遠離了那個「黃金時代」，自然也可以算是一種「失樂園」。

張光直先生曾將「絕地天通」神話歸類為「神仙世界及其與人間世界分裂的神話」⁵⁰，我們如果從神仙世界的角度來思考，上列神話中所表現的諸如：神不耐於人類的吵鬧、不守規矩、不潔（1-3 則），或擔心打亂了凡聖的界限

⁴⁵ 張光直認為絕地天通將神仙世界變成一個「美化的樂園，代表人生的理想」，見〈商周神話之分類〉，載《中國青銅時代》，頁308。王孝廉先生說：「希伯來人的《聖經·創世紀》的伊甸園神話、瑤族的斷地天通都是此類的神話。」見同上註引書，頁364。胡萬川先生說：「中國各地絕地天通的神話雖然情節單元的構成或許各有稍異，卻同樣的都表現了一種失樂園的觀念。」見胡萬川：《真實與想像——神話傳說探微》，頁69。

⁴⁶ [美] 米爾恰·伊利亞德著，楊素娥譯：《聖與俗——宗教的本質》（臺北：桂冠圖書公司，2001年），頁87。

⁴⁷ [美] 米爾恰·伊利亞德著，晏可佳、姚蓓琴譯：《神聖的存在》（2008年），頁95。

⁴⁸ 陶陽、鍾秀：《中國創世神話》，頁282。

⁴⁹ 沼澤喜市：〈天地分離神話的文化歷史背景〉，載阿蘭·鄧迪斯編，朝戈金等譯：《西方神話學讀本》，頁228。

⁵⁰ 張光直將商周神話分為四類，即：自然神話、神仙世界及其與人間世界分裂的神話、天災與救世神話、英雄世系，見〈商周神話之分類〉，載《中國青銅時代》，頁299-322。

(第4則)等，因而斷絕了天地的通路，可以說都是對於「樂園」或「淨土」的維護。因為，人終究必須離開神界，才能讓神界維持它的美好。這個觀點，可能也影響了後來的仙鄉故事，例如劉晨、阮肇的故事以及袁相、根碩的故事等，凡人最後都必須離開仙界重返人間。

(二) 天地的距離太近，後來被推開

1. 遠古的時候，天和地緊緊地重疊在一起，結成一塊，不能分開。後來，突然一聲霹靂，裂成兩大片。上面一片往上升，就成了住雷公的天，下面一片往下落，就成了住人的地。……可是那時候的天很低，爬到山頂上，伸手可以摘下星星，扯下雲彩。天地靠近，人們日子很難過，太陽一照，熱得燙死人；雷公輕輕打鼾，就使人們不能入睡。……布洛陀把洛陀山當柱腳，豎起鐵木柱，用力一頂，硬把重重的天蓋頂上去了，把沉沉的大地頂得往下沉了。……從此，風雨循環，陰陽更替，四季分明，萬物興旺。⁵¹
2. 很久以前，地很平，天和地很近，距離只有一人高。人伸手便可以摸著天。……人背柴回家，柴頂著天。人對天罵道：「天啊！你也太矮了，給我離遠一點，我柴都背不成了。」於是天離人得老高老高的。可是天離開的同時，山也跟著天在升高。天地間越離越遠，山越長越高，把人留在深溝裡了。⁵²
3. 很古老很古老的時候，天和地只相隔三尺三寸三分遠。春碓的時候，碓腦殼碰著天；挖地的時候，一舉鋤頭也碰著天；挑水的扁擔，只能橫著放，不能立著拿。天地離得這麼近，做什麼都不方便，大家都很苦惱。那時候有個後生，名叫力戛，……他見大家都很苦惱，自己也忍不住火，就挽衣撈袖地對大家說：「你們都讓開點，等我把天撐高

⁵¹ 此為壯族神話，流傳於廣西右江、紅河一帶，見陶陽、鍾秀：《中國神話》，頁 67-69。

⁵² 此為僮僮族神話，見同上註引書，頁 191。

- 一點。」……大家集攏來，都用鋤頭扁擔抵住天。力戛鼓了鼓氣，喊了聲一——二——三！眾人嗨唷一聲，一齊用力往上撐，就把天撐高三丈。（之後他又獨自將天蹬到九萬九千九百九十九丈高，又用自己的牙齒把天釘牢，最後身體和器官都化為太陽月亮和地上萬物。）⁵³
4. 遠古的時候，天地相距只有幾丈遠。天上有七個太陽和七個月亮，把大地燒得熱燙，像個大熱鍋。……有一個大力神，他想這樣挨日子，叫人們怎麼活下去。於是，他在一夜之間，使出全部本領；把身軀伸高一萬丈，把天空拱高一萬丈。（以下說他創造萬物，臨死前再用巨掌把天擎住，成爲一座五指山。）⁵⁴
5. 過去，天和地緊挨著，後來，從葫蘆中出來的倆兄妹中的妹妹，在舂米時，木杵棒碰著天，一下就把天給頂高了。／從前，天地之間離得很近，人們無法種糧食。天神梅吉對人說：「殺一個人頭祭神，就可以種出糧食了。」有一個人聽了，就將他的養子（家庭奴隸）殺了，並砍下頭祭神。果然，天升高了，糧食也種出來了。⁵⁵
6. 古時的天空是很低很低的。……這怎麼活下去啊！部落的人商量：用熱水去潑，用太陽烤燙的水去潑它，把天潑開！……忽然，轟隆一聲巨響，天開了，升高了，升得好高好高，人間變成一片光亮！⁵⁶
7. 遠古的時候，天空很低，像口倒扣著的大鍋。那時，排灣人都住在山洞，出洞口就得彎腰，不然頭就碰天。一天，一個名叫嘎拉斯的女人，她要出門，頭一抬撞著天，因懷孕想彎腰不行。她便在洞口舂米。天

⁵³ 此爲布依族神話，流傳於貴州，見同上註引書，頁 773-775。

⁵⁴ 此爲黎族神話，原載於廣東民族學院中文系編《黎族民間故事選》，陶陽、鍾秀 1990 年所編的舊版《中國神話》（上海文藝出版社出版）頁 23-24 收入，然而 2008 年商務印書館的新版則刪掉了。

⁵⁵ 此爲佯族神話，見李子賢：〈論佯族神話〉，收入氏著：《採尋一個尚未崩潰的神話王國》，頁 191。

⁵⁶ 此爲臺灣高山族神話，見陶陽、鍾秀：《中國神話》（北京：商務印書館，2008 年），頁 219。

擡著杵，丈夫咖道叫她把天捅個洞，但力不從心。丈夫抓住長杵與妻子齊力往上一提，天被捅個大洞，天在巨響中升高。⁵⁷

除了上述七則外，陶陽、鍾秀的《中國創世神話》一書還提到「彝族用銅鐵叉撬開」、「怒族是織麻女人用梭子分開」⁵⁸等等。此外，臺灣的鄒族也有天空很低的說法，但多和射日神話相連結，但有一則「維畏古兌鳥」把天舉高的傳說。⁵⁹

從上面所舉的例子即可看出，認為古時候天地距離太近，或天空很低的神話數量很多，其具體內容各不相同，但想要把天地分離（或把天舉高）的原因則十分相似，都是為了使人們生活的空間變得更開闊、舒適，或光亮。就這一點來說，跟我們所分析的六個母題中的「(六)天地分離，世界因此獲得光明（或得到空間）」十分相近。此外，上列的第3則力戛撐天神話和第4則大力神頂天神話，都結合了創造萬物的內容。但它們仍然不能屬於第一階段的天地分離神話，因為此時天地早已形成，地上也有了人類，這兩位大神的貢獻，乃是為了讓人們生活得更好，更方便。因此，這個類型已接近張光直所分類的「天災與救世神話」，而非「神仙世界及其與人間世界分裂的神話」。⁶⁰

仔細比較本節所討論的兩種第二階段天地分離神話，可以發現二者對於「天」的態度有極大的殊異。如前所述，天地有通路的神話中的天，是有「神」的天，是一種神聖的空間，「天」是人們嚮往的地方；至於離地面很近的天，則是自然的天、物質的天，它壓迫著地上的人們，使人們心生厭惡，甚至於想用熱水去潑它（第5則）、用杵去捅它（第5則、第6則）。可見，它們代表人

⁵⁷ 原載陳煒萍、劉清河、汪梅田：《臺灣高山族傳說與風情》上冊，轉引自陶陽、鍾秀《中國創世神話》，頁155。

⁵⁸ 陶陽、鍾秀：《中國創世神話》，頁155。

⁵⁹ 前者參見巴蘇亞·博伊哲努（浦忠成）：《臺灣鄒族的風土神話》（臺北：台原出版社，1999年），頁144-145，後者見頁196〈小鳥舉天〉神話。

⁶⁰ 請參見註50。

們對於「天」的兩種截然不同的思維。

四、「走婚」與天地分離神話

沼澤喜市的〈天地分離神話的文化歷史背景〉一文對於天地分離神話提出了一個有趣的解釋，他認為這個神話和「走婚」的習俗有關，他說：

我所提到的這些神話，幾乎都有一個共同之處：在天地分離之前，黑暗籠罩著世界。在世界上，光第一次出現是在天地分離之後。隨著光明的來臨，大地上被黑暗掩蓋著的萬物第一次顯現出來，這正是我們每天破曉時分所看到的。在夜晚黑暗中交合的天地，到破曉時便中斷了。這個交合是天父地母的交合。而且，隨著太陽升起而顯現的萬物，都是天父地母所生。敘述天父早晨離開地母的神話，清楚地表露出「走婚」習俗的痕跡。早晨一到，男人，如烏拉諾斯，就得離開女人。如此看來，這些神話只是把每天早晨所發生的事情，移植到世界開始的第一個早晨，也就是說，移到了創世的那個早晨。⁶¹

由於「走婚」是母權制社會的婚俗，所以他又說：「人們從這些事實中可以得到這樣的結論：我們所討論的這些神話，是母權制社會文化的產物。」為了進一步證明這個觀點，他還說：「幾乎所有這些神話都以母權制社會文化因素作為基本組成部分。這一文化的發源地，是在喜馬拉雅山麓，在恆河、雅魯藏布江、伊洛瓦底江和其他河流的流域。這類最典型的神話的最密集分布地區，同母權制文化的發源地是大體一致的。」另外還有一個重點，在他所蒐集的天地分離神話裡，分離天地的，多為「女人，春稻米的女人」。⁶²

⁶¹ 沼澤喜市：〈天地分離神話的文化歷史背景〉，載阿蘭·鄧迪斯編，朝戈金等譯《西方神話學讀本》，頁 234-235。

⁶² 同上註引書，頁 235、232。

沼澤喜市所提出來的觀點，可以說相當具有創意。他透過諸多天地分離神話的共同母題，包括：天地分離前的黑暗及分離後的光明、天爲父地爲母、萬物爲天父地母所生（事實上就是本文所分析的母題(一)、(二)、(三)、(六)），來和「走婚」的習俗進行比對，認爲二者若合符節，因而推論此一神話是「走婚」習俗的反映。這是一個頗具啓發性的發現，不過其推論還是有一些不周延的地方。

首先，必須排除天地分離神話中的「天地通路被切斷的神話」，也就是一般所稱的「絕地天通」神話，或學者認爲具有「失樂園」性質的神話。這個主要在講「神」不再讓「人」接近「天」這個神聖空間的神話，跟沼澤喜市所要討論的天父離開地母的神話，幾乎可說是毫無相關之處。

其次，從中國的天地分離神話來看，固然也有像沼澤喜市所說的，分離天地的是「舂稻米的女人」，如佤族和臺灣排灣族、鄒族的神話，或其他女人，如用梭子分開天地的怒族女人。但更多的卻是男神或男人，如壯族的布洛陀、布依族的力戛、黎族的大力神，以及把天罵高的慄慄人、殺養子祭天的佤族人等等。沼澤喜市強調是女人把天推開的用意，應該和「走婚」習俗發生在女權制社會，婦女具有主導權有關。然而，既然有不少例外的情形，這個推論就有被質疑的可能了。

再就天地分離神話與母權制的關係而言，上述的各族都不是母權制社會，並不符合沼澤喜市所設定的條件。然而，就人類社會發展的過程而言，各個民族本來就會經過一段母權制的時代。例如「力戛撐天」是布依族的神話，布依族目前是標準的父權社會，「今日布依族的家庭，父親的權威是絕對的。」⁶³ 然而經考古學家研究，在四千年前，「平坝、安順一帶地區的布依族先民也在母系氏族社會時代」。⁶⁴ 如果說，布依族人在四千年前創造了力戛神話，而一直流傳到現代，那麼就有可能跟「走婚」有關，然而這又要如何證明？比較有趣的是，臺灣原住民中的排灣族不全然是父權制，其家系傳承屬於「機會承嗣制

⁶³ 黃義仁：《布依族史》（貴陽：貴州民族出版社，1999年），頁30。

⁶⁴ 同上註引書，頁29。

度」(Occasional bi-sexual lineage)，「其傳承之基準，只問長次，而不分男女，故每一家族中有以男性為戶主者，亦有以女性為戶主者。」⁶⁵ 但雖然排灣族也有以女性為戶主的情形，但未聞排灣族有「走婚」之俗，可見母權制和「走婚」之間並沒有必然的關係。

目前中國的少數民族中，被發現尚保留「走婚」習俗的有瀘沽湖周邊的摩梭或普米族，以及四川甘孜札頂的札巴人。所謂「走婚」，研究札巴文化的學者林俊華說：「男子夜晚到女子（札巴語稱『呷依』，意為『性伴侶』）家裡過夜，次日天明則自動離去。如果其中一方覺得沒有繼續往來的必要，其關係也就自然終止，相互間也就不再存在任何關係。」⁶⁶ 摩梭、普米族的走婚方式亦是如此。然而在這幾個地方，卻似乎並未被採集到跟上述母題(一)、(二)、(三)、(六)有關的天父地母分離神話。況且根據王孝廉先生的研究，「走婚的習俗和父系、母系家庭同時並存於他們的民族之中」，「父系、母系、走婚並存，各種不同的婚姻制度和婚俗同時存在於一個家庭或部落之中，應該是幾個羌系民族自古相承的婚姻家族現象。」⁶⁷ 也就是說，有「走婚」習俗的民族或地方，不全是母權制社會。

我們再回過頭來看珞巴族的天地分離神話，如前所述，它是唯一包含母題(一)、(二)、(三)、(六)，可以說是具有最完整母題的天父地母分離神話。然而，珞巴族長久以來施行的卻是父權制的所謂「買賣婚姻」和「包辦婚姻」⁶⁸，妻子在家庭中的地位是十分低下的，和在「走婚」社會中的婦女地位可說是天壤之別。因此，說這個神話和「走婚」的習俗有關，亦是十分勉強的。

⁶⁵ 見李亦園：〈來義鄉白鶯等村排灣族的家族構成〉，載氏著：《臺灣土著民族的社會與文化》（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99年），頁129。

⁶⁶ 見林俊華：〈「札巴」族源初探〉，載石碩主編《藏彝走廊：歷史與文化》（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5年），頁184。

⁶⁷ 參見王孝廉：〈賀蘭山到瀘沽湖——摩梭、普米的民族親緣關係及其文化傳承〉第四小節〈走婚與殉情〉，載氏著《中國神話世界》上篇，頁390。

⁶⁸ 楊輝麟：〈格巴民俗奇風〉，載《西藏民俗》2001年1月，頁61。

以上是根據中國和臺灣的各種天地分離神話，對沼澤喜市的「走婚反映說」提出的一些質疑。雖然我們並沒有完全排除此一神話和「走婚」習俗的關連性，因為如果王孝廉先生的考證無誤，古代某些羌系民族確有「走婚」之俗，而林俊華和王孝廉先生都不約而同的，認為札巴人和摩梭族都來自古代的「東女國」⁶⁹，而東女國又來自於古羌人，那麼，上述具有天地分離神話最完整母題的珞巴族，以及具有母題(六)的彝族、怒族、傈僳族等，因為他們也都是由古代羌族分化而來的⁷⁰，若說這些民族在古代曾有一度流行過「走婚」之俗，因有此俗而創造出各自的天父地母分離神話，似亦非完全不可能。

但無論如何，用中國各地方的天父地母分離神話來檢查這種推論，還是覺得有不少不夠周延的地方，此一解釋沒有辦法完全令人滿意，最多只能提供一個看待此一神話的新角度罷了。

事實上，不論沼澤喜市所蒐集的神話，或是本文所羅列的神話，能夠同時具有(一)、(二)、(三)、(六)這四個母題的，可說是鳳毛麟角。只有把最初的天父地母分離神話（主要是母題(一)、(二)、(三)），以及第二階段中的天離地面太近被推開的神話結合（主要是母題(六)），才足以構成沼澤喜市所需要的天地分離神話。而一旦母題(一)、(二)、(三)和母題(六)結合，那麼，以中國各地方的神話來說，由於所有的人類皆是天地的子女，人們感到天地之間不夠寬闊就類似於前述母題(四)中的「天父把孩子囚禁」，而把代表父親的天推開，就類似於母題(五)中的「使父親不能再接近母親」。這麼一來，東西方天地分離神話的母題，也就十分相近了。

⁶⁹ 見上引林俊華〈「札巴」族源初探〉、王孝廉〈賀蘭山到瀘沽湖——摩梭、普米的民族親緣關係及其文化傳承〉二文。

⁷⁰ 參見楊東晨、周五龍：〈論四川西北部的羌族及其演變〉，載《青海師專學報》2008年第4期。

五、結語

過去談到天地分離神話，人們大多只想到絕地天通神話，其實在各地神話中所描述的天地分離情形是頗為複雜的。

本文首先將天地分離神話分為兩個階段，即最初的天地分離神話，及第二階段的天地再分離神話來論述。第二個階段的再分離神話又可分析出兩種不同性質的神話內容，在神話中，天地再分離的方式有切斷通路，以及將天地的距離拉開的不同。此二種神話性質殊異：前者即一般所說的「絕地天通」神話，具有「民神異業之始」或「失樂園」的意義；後者表現先民對於「天」所造成的壓迫之對抗，有點接近「天災與救世神話」。

其次，用中國各地方的天地分離神話來檢視日本學者沼澤喜市所提出的反映「走婚」之說，發現二者雖有一些若合符節之處，但他所提出的論據還不夠周延，最多只是提供了一個看待此一神話的新角度而已。

最後，透過對於沼澤喜市所提論點的考察，如果將最初的天地分離神話，和第二階段的天離地面太近而被推開的神話結合，則天父囚禁子女的母題，以及子女將天推開的母題也自然形成。如此一來，中國的天地分離神話，也就和西方創世神話中的天地分離神話十分接近了。

